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O BAI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1)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與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未能就本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建議審核費用達成共識(「2024年審核」)，故中正天恆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5月8日起生效。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之建議審核費用共識外，本公司與中正天恆就更換核數師並無其他分歧或未解決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中正天恆已於其日期為2024年5月8日的辭職信中確認，以及董事會已確認，離任核數師認為概無與其辭任有關的情況須提請股東及本公司債權人垂注。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確認中正天恆尚未開始對2024年審核進行任何審閱或審核工作。因此，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2024年審核的年度審核及年度業績發佈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中正天恆於過往多年為本集團提供專業及優質服務。

委任核數師

經考慮審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董事會亦謹此宣佈委任致寶信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寶信勤」）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2024年5月8日中正天恆辭任生效後之臨時空缺。

審核委員會在評估委任致寶信勤為本公司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致寶信勤的審核建議，其將使本公司能夠進行更有效的成本控制；(ii)其熟悉GEM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以及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審核工作的技術能力；(iii)其獨立於本集團且具有客觀性；(iv)其資源和能力，包括但不限於人力和時間；(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財匯局」）發佈的《審計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及(vi)財匯局於2023年9月發佈的《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基於上述情況，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並認為致寶信勤合資格且適合擔任本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董事會已同意採納審核委員會的建議，並通過了一項董事會決議，任命致寶信勤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自2024年5月8日起生效，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提高本公司年度審核的成本效益及效率，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致寶信勤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舒中文

香港，2024年5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舒中文先生、王詠紅女士、吳蘊樂先生及汪興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萌先生、李如意先生、袁偉強先生及張曉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irasia.com/listco/hk/haobai/> 及持續保留。